



[来稿须知](#)

[编辑流程](#)

[稿件版式](#)

[投稿信箱](#)

[在线期刊](#)

当前位置: [社会科学版](#) >> [第22卷](#) >> [第5期](#)

棒杀与捧杀 —— 试析对柳永词的两极端评价

曲向红

(山东财政学院人文艺术学院, 山东济南 250014)

摘要: 柳永词因其对歌妓舞女的露骨甚至色情描写而在宋代被人以淫艳鄙俗之名棒杀,但在当代的批评中,其词却又被拔高到为妓女写心、代女性立言的高度。这两种评价都不免走入极端。诚然,柳永词在男性视角下的女性描写有局限性,但其花情柳思、俚俗之体对宋词的发展亦有深厚的涵养;另一方面,当时的社会由男性掌握话语权,女性缺乏自己的声音,在男性意识的笼罩之下是不可能出现真正代女性立言写心的词作的。

关键词: 柳永; 词; 女性; 男性意识

[PDF全文下载:](#) [09516.pdf](#)